**项目（技术）需求**

**一、投标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资质类别：“涉密档案数字化加工”，并持有资质满半年，并提供针对该项目已备案的证明文件。

4.投标人必须持有省级及以上工业信息化主管部门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按照要求，档案数字化数据，需要统一著录挂接到河南省法院档案管理系统中（省法院已完成软件系统一级部署）。

5.投标人必须提供本年度内任意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不少于30人的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证明文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项目需求**

 **1.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历史库存档案、新收卷宗档案数字化服务 | 投标人必要制定有效措施确保数字化制作过程中档案卷宗的安全。 | 页 | 5500000 |
| 2 | 本地档案数据备份、技术开发服务 | 投标人提供本地档案数据备份服务，实现远程、本地数据的双活，同步更新。要求对原档案备份存储设备浪潮存储服务器进行磁盘容量扩容，满足本次数字化数据生产、同步备份需要。需提供2个2TB专业级服务器硬盘，类型：SATA，支持热插拔，缓存512M，转速7200转。为确保扩容时原有数据安全，本地档案数据备份系统数据要求与全省法院档案管理系统数据存储结构一致，符合15“法标”，确保档案故障时本地可进行快速切换、恢复和提供本地访问。投标人确保档案数据应符合全省法院数据交换标准,实现档案数据于交换数据、审判数据的对接。 | 项 | 1 |

**2.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是对法院库存历史卷宗和新收卷宗进行集中数字化处理，处理过程应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和省法院有关标准和要求开展数字化工作，确保数字化成果的质量、数据的统一规范、档案实体与信息的安全。本次档案数字化扫描包括刑事,民事,行政,执行，赔偿等历史卷宗和新收未归档卷宗档案,纸张大小包含(A1,A2,A3,A4,B5等),扫描要求封皮封底备考表全部扫描,封皮信息、卷内目录及关键字要求全部著录并挂接到河南省法院档案管理系统。

**3.具体数字化过程要求**

3.1确保在扫描过程中不对档案原件造成二次损伤。

3.2保证档案扫描图像与原件一致、整洁、清晰。

3.3符合国家档案局《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人民法院电子诉讼档案管理暂行办法》（法【2013】283号）、《电子文件归档与管理规范》（GB/T18894-2002）相关技术要求；符合。

3.4封皮、目录、卷内信息备考表、封底全部扫描，签章、签字、图片照片彩色信息内容采用JPG彩色处理。

3.5封皮信息、卷内目录信息及关键词全部著录，著录内容及关键词每卷不少于50条，已方便日后查阅。

3.6依据省高院要求：档案管理系统可以与法院案件庭审视频档案、庭审笔录档案进行对接，形成完整的档案库。

3.7本项目包含原卷宗数字化加工数据迁移及综合应用系统的升级服务。

3.8根据省法院要求做到与省法院数字化平台实现无缝对接。

3.9数字化成果：档案数据要求统一挂接到河南省法院档案管理系统内,并要求100%通过系统质检，进入统计库。为接入全国电子档案库和建立全国法院裁判文书全文数据库做准备。同时提供本地电子借阅服务。

3.10案卷交接整理统计要求：项目开始前，对需加工案卷进行整理统计，注明年度、类型、归档号（案号）、号内卷数，如遇特殊情况，备注说明，一式三份，客户方存一份，加工组一份，公司一份，进入场地后，按照归档号进行案卷加工，完成一个流水号后，进行还卷。项目加工完成后，对加工案卷进行统一清点。

 **4.扫描加工要求**

4.1扫描前应先对案卷进行预处理，启钉、拆分，保证纸张的平整、抚平边角。

4.2采用最为可靠的扫描设备和扫描方式完成档案扫描，避免纸张褶皱、撕裂、破损等情况的发生。

4.3如遇到档案纸张质地脆弱，应采用不拆卷扫描设备和方式进行扫描。

4.4为更好的展现卷宗档案原貌，扫描要求：提供最终利用的电子档案分辨率不低于300dpi，保持档案原貌。

4.5扫描时，应根据纸张质地、底色、薄厚程度等因素，设置最佳的扫描明暗度、对比度设置，保证原始扫描图像效果与原件吻合。

4.6采用平板进纸方式扫描，尽量确保纸张扫描时放置端正，从而保证原始扫描图像无歪斜，减少后期处理可能带来的图像失真。

4.7对于档案中的“筒子页”，应当平摊开后进行整幅扫描。折子页、图纸、表格等应整页扫描。超长页进行分页扫描后，要拼接成一页。

**5.图像处理要求**

扫描后的原始图像需要进行优化处理，保证诉讼档案扫描图像完整、整洁、端正无歪斜、无黑边、浏览及打印清晰。根据档案扫描后的具体情况，要进行如下图像处理：

5.1图像歪斜：采用自动或手动纠偏功能，调整图像角度。图像偏斜度不超过2度，对方向不正确的图像应进行旋转还原，以符合阅读习惯。

5.2图像脏点、脏斑：对图像页面中出现的影响图像质量的杂质如黑点、黑线、黑框、黑边等应进行去污处理。处理过程中应遵循保持档案原貌的原则。为了节省存储空间，应对图像进行裁边处理，去除多余白边。

5.3字迹洇透：采用字迹锐化的功能，清晰字迹笔画。

5.4图像深浅不一：采用平衡功能，调整图像深浅一致。

5.5扫描图像格式为JPG 、及转换后的图像像素≧300Dpi。

**6.档案整理装订**

档案扫描完成后，要进行细致认真的装订。具体装订要求如下：

6.1遵循尽可能保持档案原貌的原则，对扫描后的档案进行装订。

6.2 档案装订应按照历史档案原有的装订方向进行，不可更换装订的位置（如：改右装订为左装订）。

6.3对于装订时某些页面必须进行折叠的情况，应以尽可能地减少折痕数为原则，能不折叠就尽量不折叠。

6.4档案装订必须采用专业装订线进行装订，不可使用金属装订物；如原始档案中发现金属装订物，应予以剔除。

6.5档案装订，应遵循“两对齐”要求，即装订线一侧边缘对齐，档案内页下边缘对齐。

6.6档案装订应尽可能地按照原来的装订孔位进行穿线装订，尽量不要新打孔装订，力求保护原件。

7.图像数据挂接

7.1档案扫描完成后，需要与法院现有的计算机目录数据进行一一对应。其中，扫描文件以卷为单位进行存储，案卷目录应对应到相应图像文件所在的文件夹；卷内目录应对应到相应页数的图像文件。

7.2为确保数据挂接的正确性，投标方应确保档案目录数据与档案扫描图像的一一对应，确保加工扫描成果在招标方所使用的档案管理系统中有效检索和显示。

7.3图像处理合格的数字档案必须及时上传到全省法院档案管理系统中。满足省法院一级部署、数据集中存储的要求。完成后实现法院档案电子借阅、跨院调卷、统计分析等有效利用。

7.4为确保数据挂接的正确性，档案著录挂接应确保档案目录数据与档案扫描图像一一对应，案卷目录、卷内目录100%挂接正确。确保加工扫描成果可以在河南省法院档案管理系统中进行有效检索和显示。

**8.数据备份光盘要求**

8.1提交原始扫描图像及转换后的图像（JPG 300Dpi）数据DVD光盘1套，内容包括：

8.1.1本盘内所包含档案卷号及图像清单（Excel格式）；

8.1.2档案扫描图像文件和档案目录数据；

8.1.3光盘封面标示符合投标方要求；

8.2提交光盘刻录目录表一套，记录光盘号与案卷内容。

8.3投标人确保档案数据应符合全省法院数据交换标准,实现档案数据于交换数据、审判数据的对接。

**9.数字化项目场所、人员、工具软件管理要求**

9.1投标人具有较强的项目管理和项目质量管理能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派驻高级项目管理人员。

9.2投标人制定有效措施确保数字化制作人员不得携带移动通信设备、存储设备、录像照相设备进入现场。具有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系统集成资质和安全技术防范服务许可证资质的投标人将优先考虑。

9.3投标人通过软件成熟度达标，能提供有自主知识产权数字化加工工具软件用于本次数字化项目实施的优先考虑。

9.4投标人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达标的优先考虑。

**三、其它要求**

1.招标文件的项目需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必须承诺扫描数据全部通过河南省法院档案管理系统质检和档案数据备份系统故障数据恢复承诺函，**否则为无效投标。**

4.投标人须提供原存储服务器厂商针对本项目的磁盘扩容及数据备份的技术服务承诺函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否则为无效投标。**

5.投标商须承诺扫描数据全部著录挂接到河南法院档案管理系统,并通过用户质检和河南法院档案管理系统质检，**否则为无效投标。**

6.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7.如果与服务承诺有违约之处，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投标人负责。

8.付款办法：供货完毕具备验收条件后，由采购单位组织验收，验收后填写验收报告。采购单位和成交供应商持合格的验收报告和政府采购合同，到魏都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按招标文件约定付款。

9.付款方式：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90%，剩余10%满半年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投标文件没有注明付款方式的视为默认该付款方式，**不响应者为无效投标**。

10.采购预算：人民币275万元，**超出者为无效投标。**

**四、评分标准**

**本评分办法中的各种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复印件，且在评标时同时提供与复印件一致的原件，否则不得分。**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

 **财务状况5分**

投标人通过中介机构审计的2016年度财务报告，且要素齐全、真实完整，根据其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资产总额、资产负债率、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等情况综合评定，好：5分，较好：3分，一般：1分，满分5分。

**信誉12分**

投标人具有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系统集成资质和安全技术防范服务许可证资质，每项得2分，满分4分。

投标人具有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每项得2分，满分6分。

投标人须提供工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包括基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加盖投标人公章）；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等信用情况（加盖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公章），无不良信息者每项1分，满分2分。

**业绩10分**

2014年以来（以合同日期为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金额在200万以上（含200万），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齐全的每个2分，满分10分。

 **服务承诺6分**

服务计划完整、可行，得3分。

服务计划完整、可行的基础上，视其优越性综合评定，好：3分，较好：2分，一般：1分，满分3分。

**投标文件规范程度2分**

装订规范、文字清晰、无差错得1分，所提供资料准确完整得1分，满分2分。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40分**

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和优越性等整体性能，好：40分，较好：35分，一般：30分，满分40分。

**投标报价25分**

 报价得分=最低有效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25